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浩宁达　公告编号:2014-026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6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工作人员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中投票简称的理解有误,造成了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关于"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3、投票简称"的书写有误,现对此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内容为:"投票简称:浩宁达投票"

更正后内容为:"投票简称:浩宁投票"

更正后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请详见附件。

对本更正公告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七日

附件一: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定,于2014年3月21日(星期五)在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东方科技园华科大厦六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3月21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3月20日(星期四)——2014年3月21日(星期五)。其中:(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3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3月20日15:00至2014年3月2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股权登记日:2014年3月13日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账户、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等代理客户行使投票权利的集合类账户,在进行投票表决时,需要根据不同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五)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东方科技园华科大厦六楼公司会议室。

(六)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3月13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1.1 交易对方

2.1.2 标的资产

2.1.3 交易价格

2.1.4 期间损益归属

2.1.5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6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1.7 发行方式

2.1.8 发行价格

2.1.9 发行数量

2.1.10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1.11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2.1.12 锁定期安排

2.1.13 拟上市地点

2.1.14 决议有效期

2.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2 发行方式

2.2.3 发行价格

2.2.4 发行数量

2.2.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2.6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2.2.7 募集资金用途

2.2.8 锁定期安排

2.2.9 拟上市地点

2.2.10 决议有效期

3、《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5、《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关于<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9、《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10、《关于重组完成后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14年3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东方科技园华科大厦六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3月2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代码:362356

3、投票简称:浩宁投票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二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二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二中子议案2.1.1,2.02元代表议案二中子议案2.1.2,依此类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如下: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1-12项议案统一表决	100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1.1	交易对方	2.01
2.1.2	标的资产	2.02
2.1.3	交易价格	2.03
2.1.4	期间损益归属	2.04
2.1.5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05
2.1.6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6
2.1.7	发行方式	2.07
2.1.8	发行价格	2.08
2.1.9	发行数量	2.09
2.1.10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10
2.1.11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2.11
2.1.12	锁定期安排	2.12
2.1.13	拟上市地点	2.13
2.1.14	决议有效期	2.14
2.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15
2.2.2	发行方式	2.16
2.2.3	发行价格	2.17
2.2.4	发行数量	2.18
2.2.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19
2.2.6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2.20
2.2.7	募集资金用途	2.21
2.2.8	锁定期安排	2.22
2.2.9	拟上市地点	2.23
2.2.10	决议有效期	2.24
3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4.00
5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5.00
6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6.00
7	《关于<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00
8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8.00
9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9.00
10	《关于重组完成后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00
11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11.00
1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3月20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4年3月2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如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丽、杨刘钧

联系电话、传真:0755-26755598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东方科技园华科大厦六楼

邮政编码:518053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与会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附 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具体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1.1	交易对方			
2.1.2	标的资产			
2.1.3	交易价格			
2.1.4	期间损益归属			
2.1.5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2.1.6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1.7	发行方式			
2.1.8	发行价格			
2.1.9	发行数量			
2.1.10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1.11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2.1.12	锁定期安排			
2.1.13	拟上市地点			
2.1.14	决议有效期			
2.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2	发行方式			
2.2.3	发行价格			
2.2.4	发行数量			
2.2.5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2.6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2.2.7	募集资金用途			
2.2.8	锁定期安排			
2.2.9	拟上市地点			
2.2.10	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6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7	《关于<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8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9	《关于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重组完成后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说 明: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授权委托人对上述审议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浩宁达　公告编号:2014-027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确认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合同主要内容

依据南方电网公司阳光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bidding.csg.cn,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度电能表类上半年框架招标项目"中标人。

根据南方电网招标采购中标的规定,招标采购中标公示后,具体中标数量与金额需与各省之间签订合同后方能确定。截至2013年底,公司签订并履行了中标合同总额的91.39%,2014年公司签订完成了合同剩余部分8.61%。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于2014年3月5日接到通知,公司已完成本次所有中标合同的签订工作,中标总数量为364,977只,总金额为4,923.07万元。其中:

RS-485接口单相电子式电能表中标数量为237,091只,金额为2,603.50万元;

单相载波电子式电能表中标数量为118,655只,金额为1,899.10万元;

三相多功能电能表中标数量9,231只,金额为420.47万元;

公司已于2013年5月3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33。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根据国务院《电力体制改革方案》,中国南方电网公司于2002年12月29日正式挂牌成立并开始运作。公司属中央管理,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南方电网公司于2012年1月开始实施"总部统一组织,省网公司具体实施"的集中规模招标采购智能电能表。该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中标总金额为4,923.07万元,约占公司2012年度营业总收入的8.06%。

由于此次中标91.39%合同的签订及履行已经在2013年内完成,所以剩余8.61%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2014年的经营工作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1、交易对方属大型国有企业,信用优良,不存在履约能力方面的风险。

2、本次中标的智能电能表产品为公司技术成熟产品,且非出口产品,所以不存在技术、汇率的风险,公司已做好了相应材料风险控制措施。

3、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浩宁达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436　证券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14-011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8),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否决第10项议案《关于公司各年度利润分配提高现金分红比例的议案》,现就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进行补充披露。

特此公告。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03月05日

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关于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中瑞证字[2014]PZH-01号

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36号环球贸易中心B栋1805室
电话:(010)58257666　传真:(010)58257688
邮政编码:100013

致: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瑞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许军利律师对公司二零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以下简称"《若干规定》")、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等有关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仅依据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及本所对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理解发表法律意见。

本所已经对公司提供的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资料及证言进行审查判断,并据此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公告的法定文件,随公司其他公告文件一并予以公告。

本所律师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及勤勉尽责精神,对公司提供的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法律意见书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4年02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4年03月05日上午9:00在片仔癀大厦二十四楼会议室举行,由公司董事长冯忠铭主持。本次股东大会实际召开的时间、地点与公告一致。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需要股权登记日后3日内再次公告股东大会通知的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7人,均为2014年02月28日15:00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代表股份10505205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60884589股的65.29%。

经本所律师审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不存在应当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的情况。

四、关于新提案的提出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王富济(持有公司股份7268000股,占公司全部股份的4.51%)增加《关于公司各年度利润分配提高现金分红比例的议案》的提案。本所律师认为,其主体资格、临时提案的提出时间及临时提案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临时提案的提出合法有效。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02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董事会公告时限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应对临时提案进行审议。

五、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就通知中列明的审议事项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审议否决《关于公司各年度利润分配提高现金分红比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中,第3项议案为特别决议,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全部股份105052055股通过,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其余事项均为普通决议,除第10项议案外,均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股份105052055股通过,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其中第1,7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第10项临时议案同意的股份为875041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全部股份的8.32%,反对的股份为958758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全部股份的91.26%,弃权的股份为4257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全部股份的0.42%。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股票代码:600436　股票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14-012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09),现就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中相关人员简历补充披露如下:

董事长简历

刘建顺:男,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历任漳州市委组织部组织科科员、党群科副科长、组织部干部、市委正科级组织员、组织部干审科科长、漳州市政府驻北京办事处副主任。2007年-2011年任东山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2011年7月-2011年12月任东山县人大党组副书记;2011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东山县人大主任;2014年1月任漳州市九龙江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

总经理简历

潘　杰: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生物系微生物学专业。1985年7月至1987年9月厦门特区建设发展公司干部;1987年9月至1991年3月任漳州制药厂进出口部经理;1991年3月至1995年3月任香港华润(集团)双益贸易有限公司副经理;1995年3月至1999年3月任香港漳龙实业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兼漳州代表处主任及漳州市进出口贸物报验中心总经理;1999年5月至1999年12月任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5月至2011年3月25日,任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董事;1999年12月至2001年8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1年8月至今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1年11月至今任漳州大酒店董事;2003年6月至今任福建片仔癀化妆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4月至今任片仔癀(漳州)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起任九龙江建设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4月18日至今任漳州片仔癀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3月至今任片仔癀(上海)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7月至今任华润片仔癀药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年5月至今担任漳州片仔癀爱之味生技食品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林绍碧: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1987年毕业于厦门大学化学系,2001年获澳大利亚LaTrobe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质管科副科长、科长;1999年12月至2001年11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2001年11月至2004年6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经营部主任;2004年6月至2008年1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08年1月至今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月至今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3年1月起任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8月起任四川片仔癀麝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9年4月起任陕西片仔癀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9月起任片仔癀(漳州)医药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4月起任福建片仔癀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4月起任漳州片仔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月起任广州片仔癀国药堂有限公司董事长。

副总经理

陈金城:男,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7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企管系。1987年8月至1994年3月历任漳州制药厂企管办科员、负责人、副主任、主任;1994年3月至1999年9月任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1996年6月至2001年10月任漳州大酒店董事;1999年9月至2007年7月任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党委委员;1999年12月至今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99年12月至2010年1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6年7月至2011年9月兼任漳州片仔癀皇后化妆品有限公司董事;2003年1月至2011年6月兼任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4月至2011年9月兼任片仔癀(漳州)医药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5月至今担任漳州片仔癀爱之味生技食品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纪鹏:男,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0年7月中国药科大学药剂专业毕业,2003年7月获北京中医药大学医学硕士学位,2014年1月获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药物研究所副所长;1999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7月起任福建片仔癀化妆品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至2011年6月美国Sanford-Burnham医学研究所高级访问学者;2011年9月起任片仔癀(漳州)医药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6月起任福建同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6月至2013年11月任漳州片仔癀国药堂连锁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2年5月起任华润片仔癀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起任漳州华润片仔癀医药贸易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8月起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南靖分公司负责人;2013年11月起任漳州片仔癀国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进明:男,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工程师、执业药师,1987年7月上海华东理工大学化学制药本科毕业。1987年8月至1994年3月任漳州制药厂车间技术员、研究所课题组负责人;1994年3月至1998年6月任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车间副主任、进出口部负责人;1998年6月至1999年6月挂职漳州市外经局贸管科副科长;1999年5月至2006年9月任香港漳龙实业有限公司营业部副经理、经理;2002年1月至2006年9月任香港旭泰公司总经理;2006年9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2008年7月起任片仔癀威海大药房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1月至2011年6月任漳州片仔癀国药堂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9月任福建片仔癀化妆品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3月起兼任片仔癀(上海)生物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1月起兼任福建片仔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5月担任福建片仔癀诊断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5月起担任漳州片仔癀爱之味生技食品有限公司董事。

财务总监

庄建珍:女,1962年出生,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82年福建省商业学校计统专业毕业,2001年12月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管专业毕业,2012年6月获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9年至2006年3月任药业公司监事;2006年4月至今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2月至今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漳州片仔癀集团公司董事、财务审计部主任、财务总监、漳州大酒店、健力宝(漳州)饮料有限公司、漳州蓝田开发区有限公司董事。

委员会其他人员简历

赖志军:男,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87年9月至1991年7月就读于福建体育学院;1991年分配漳州市毛纺织印染总厂,担任工会干事、团委书记;1998年6月至1999年12月干部交流挂职漳州市财政局国资科,任科长助理;2000年调入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2002年3月至今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6月任资产投资部经理,2003年1月任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6年4月任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综合部经理。

卢永华:男,1954年12月出生,管理(会计)学博士。曾任厦门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厦门大学会计系党总支副书记、副主任,现任厦门大学会计系教授、研究生导师,兼任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童锦治:女,1963年11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英国剑桥大学访问学者。曾兼任广东梅雁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惠泉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九牧王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财政系主任,全国税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长,厦门市政协委员,厦门市思明区人大代表,《税收筹划》国家精品课程负责人。2009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　工:男,1958年6月出生,经济学博士;1993年7月至1994年2月加拿大达尔豪西大学访问学者,2001年6月至2001年12月英国莱斯特大学管理中心访问学者,2008年3月至2008年9月英国赫尔大学合作研究访问学者;1983年至今历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和博士生导师。2012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　兢:女,1966年4月出生;1989年7月福州大学会计系毕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0年12月获厦门大学管理学(会计方向)硕士学位;1989年7月参加工作,任福州大学教师;现为福州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并担任福建省创新基金财务专家、福建省高级审计师评审专家。

证券事务代表

颜春红:女,1987年出生,2008年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系专业,助理会计师。2008年7月-2013年10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2012年10月起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投资事务专员、主办,2013年10月至今任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6日

股票代码:600436　股票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14-013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相关媒体披露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10),现就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补充披露如下: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名,实际表决的监事5名,其中两名为职工监事游贺根、戴俊伟。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监事会主席

钟志刚:男,1970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88年9月至1992年7月为南昌陆军指挥学院学员,1992年7月至1994年11月任第三十一集团军九十一师二七一团一营三连副连职排长,1994年11月至1995年4月任第三十一集团军九十一师二七一团一营一连副政治指导员,1995年4月至1996年2月任第三十一集团军九十一师二七一团一营三连政治指导员、连党支部书记,1996年2月至1998年3月任第三十一集团军九十一师司令部军务装备科正连职参谋,1998年3月至1998年12月任第三十一集团军九十一师司令部军务装备科副营职参谋,1998年12月至2000年2月任第三十一集团军九十一师司令部军务科副营职参谋,2000年2月至2003年3月任第三十一集团军九十一师装甲团装甲步兵营政治指导员、营党委书记,2003年3月至2004年3月免职中培(入炮兵指挥学院学习),2004年3月至2006年3月任第三十一集团军九十一师炮兵团副政治委员、团党委常委,2006年3月至2007年4月空军代职(航空兵第二十九师八十五团代理副政委),2007年4月至2008年3月任第三十一集团军九十一师二七三团副政治委员、团党委常委,2008年3月至2009年3月任第三十一集团军九十一师政治部秘书群联科科长,2009年3月至2009年8月任江西省永修县人民武装部政治委员、部党委书记,2009年8月至2012年3月任江西省永修县人民武装部政治委员、部党委书记、县委常委,2012年3月至2013年2月转业待安排,2013年2月至今任漳州市国资委稽查专员(副处长级)。

监事

何建国:男,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1990年3月至1990年11月为南空机务训练团战士,1990年11月至1991年9月为成空航空兵训练基地修理厂战士,1991年9月至1994年7月为空军第一航空学院学员,1994年7月至1999年4月任成空航空兵训练基地修理厂代理附件师,1999年4月至2005年4月任成